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时代科技 编号:2006-32

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情况。
-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06年11月15日上午10时
 - 2.召开地点: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二楼会议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西路28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4.会议召集人: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小兰 董事长
 -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88,155,131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0.71%,其中非流通股88,155,131股,流通股0股。

2.公司7名董事、2名监事、部分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选举王小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选举潘燕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3.选举戚彦青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4.选举吴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5.选举吴国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6.选举新增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7.选举陈庆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选举戴焕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选举洪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候选人票数均为:

同意票 88,155,131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0%,

弃权票 0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0%。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唐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陈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候选人票数均为:

同意票 88,155,131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0%,

弃权票 0 股, 占出席总股数的 0%。

五、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志宏 李娜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06-020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1月15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公司16层第一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29,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89%。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任洪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129,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规定,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事务所由国资委统一委托,国资委根据招标结果,已确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2006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

根据以上要求,公司变更2006年度财务决算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公司2006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不高于人民币20万元(贰拾万元整)。

7.关联股东中国工程与农业机械进出口总公司、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广州电器科学研究所、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回避表决,以6,62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与中国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型国际工程承包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内容详见2006年10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06-16号公告和2006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06-19号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王江涛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编号:临2006-013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私有化中航兴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继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中国国航”)于2006年9月29日公告私有化中航兴业有限公司“中航兴业”的先决条件达成后,公司现已启动私有化中航兴业的操作。中国国航根据香港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协议计划方式提出私有化建议,并将于2006年11月16日向中航兴业少数股东寄发计划文件。其中包括关于计划之进一步资料、预期时间表、香港公司条例所规定之说明函件、关于中航兴业集团及中国国航集团之资料、中航兴业独立董事委员会函件、里昂证券独立董事委员会之独立财务顾问函件、法院会议通告及中航兴业特别股东大会通告。法院会议及中航兴业的特别股东大会将分别于2006年12月15日上午11时整及上午11时30分(或紧随法院会议结束后)举行。公司的私有化建议须待达成豁免多项条件后方会实施,因此,并不一定生效。若计划所有条件达成或豁免,该等计划预期将于2007年1月10日生效。若计划未能于2007年4月10日或之前生效,则计划将告失败。

中国国航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5 股票简称:“ST 松辽 编号:临2006-040号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债务完成转移手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6年11月15日,公司接到债权人长春恒力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简称“长春恒力”)《债务转移同意函》,公司对长春恒力负债7480.52万元中的3728万元已转移到沈阳中顺汽车有限公司,该项转移债务是公司以资产参与沈阳中顺汽车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时对应的负债,现转移手续已履行完毕。该项负债转移后长春恒力拥有本公司债权额降至3752.52万元。

特此公告。

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5日

证券简称:东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2006-035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冻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获悉,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因涉及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的诉讼,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265万股股份予以冻结,期限自2006年11月13日至2007年11月1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404万股股份冻结,期限自2006年11月13日至2007年11月12日。

特此公告。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86 股票简称:科达股份 编号:临2006-021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未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未有新增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1月15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东营市府前大街276号东营科达光电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15日以公告形式向所有股东进行了通知,会议由董事长刘双祝先生主持,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名,代表股份52,433,8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39,695,712股的37.5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树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2,433,84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袁庆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52,433,84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张宗珍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特此公告。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与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06-038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转让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深中冠,股票代码:A股000018,B股200018)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持有深中冠43,141,032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5.51%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06年11月15日与深圳滕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出售深中冠25.51%股权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标的股份转让的总金额不低于10,270万元人民币。有关各方将根据深中冠的实际情况,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方案,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协议的执行存在风险,可能会导致本意向协议无法履行或部分履行,该方案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此外,由于深中冠股改未满一

年,该协议所涉及的股份过户受到一定限制。本协议的履行可能需要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本协议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报刊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有关受让方等情况,可查阅深中冠(股票代码:000018,200018)2006年10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法人股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2006-028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06年1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15人,实际表决董事14人,符合《公司法》和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关于公司竞买“丈八亩圃”、“木塔寺苗圃”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根据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规则》相关规定,为增加公司土地储备,依照董事会授权,公司于2006年10月19日通过摘牌方式成功竞买“丈八亩圃”和“木塔寺苗圃”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

上述两宗土地净面积共计457.25亩,竞得价格总计59,981.36万元,政府审批建筑容积率为:住宅用地2.5、科研用地3.0。区位优势明显,各项配套设施齐备,投资价值潜力较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方向。

本次会议决议情况如下:

13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董事赵文建先生弃权理由为“考虑国家对地产宏观调控因素”)

公司将于本次会议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与政府土地出让部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2006-025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本公司将于2006年11月20日起搬迁至江苏舜天研发中心办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及董事会指定的联系方式变更如下:

联系电话:025-52875628;
联系传真:025-94201927;
联系人:杨善峰、陈浩杰;
电子邮箱:heroch@saintycorp.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宁南大道21号B座;
邮政编码:210012。

自2006年11月20日起,请各位投资者通过上述指定的联系方式联系本公司及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工作人员。

由于公司办公场所的搬迁给各位股东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06-020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选 “2006年度中国大企业集团竞争力500强”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国家统计局公布了“2006年度中国大企业集团竞争力500强”名单,此次评价的指标体系包括能力指标和机制指标两种。其中,能力指标包括生存、发展、潜力三类,共计47个指标;机制指标分为制度、决策、激励、管理和创新五类,共计11个指标。竞争力指数则是将各指标按科学合理权重加总而成。评价范围是2003年至2005年国家统计局《中国企业集团竞争力年度报告》中营业收入和资产总计均在5亿元及以上的全部企业集团。

公司在本次评选中以综合指数74.01,能力指数66.96,机制指数90.46,位居榜单第138位,在整车及零部件企业中排名前列。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编号:临2006-026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1月15日在中共上海市委党校报告厅召开。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长俞吾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6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38,350,1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89%,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200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06年1-6月实现利润总额85,261.8万元,实现净利润74,641.77万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06年6月30日总股本1,926,958,448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

该议案同意股数1,035,095,363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

反对股数3,254,754股,弃权股数0股,获得通过。

2.关于聘请公司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06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

该议案同意股数1,038,350,117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林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简称:S 南瑞 证券代码:600406 公告编号:临2006-24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11月15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批复文号:《国资产权[2006]1424号》。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编号:临2006-035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公司因重大事项须披露,申请股票于2006年11月16日起停牌。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关于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收益结转的公告

《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06年3月31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6年11月15日对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6年10月16日起的收益集中结转为本基金份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收益结转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6年11月15日将每位投资者所拥有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结转,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注:本次累计收益计算期间为2006年10月16日-2006年11月14日。

二、收益结转期间
1.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6年11月15日。
2.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查询日:2006年11月16日。

三、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结转免收手续费。

四、提示
本基金投资者的收益每日进行分配,并于每月15日集中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累计收益的计算期间为上次收益结转日至当月结转日的前一日,特殊情况将另行公告。

五、查询渠道
1.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47),网站(www.fsfund.com)。
2.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热线: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5533),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400-8888-55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1-962588,400-8888-66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8888-108),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027-65799999),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1-96250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6881111,0755-2886111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00-820-188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0-87556888,转各营业网点),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512-962288),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1-6841997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1-6882368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21-962505)。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6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恢复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转入业务的公告

嘉实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6年11月9日发布了《关于嘉实稳健基金提前结束限量促销活动的公告》,自2006年11月10日起暂不接受本基金申购或转换转入业务申请。

应广大投资者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6年11月20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或转换转入业务,并恢复日常申购费率(基金简称:嘉实稳健,基金代码:070003)。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详情: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866,(010)65185666。

(2)基金代销机构:中国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中信建投证券(原华夏证券)、招商证

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兴业证券、联合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东吴证券、国信证券、广发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华泰证券、中信证券、国海证券、国都证券、北京证券、光大证券、长城证券、平安证券、民生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广东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金信证券、中信万通证券、恒泰证券、山西证券、财富证券、德邦证券、东海证券、华西证券、东北证券、西北证券、江南证券、宏源证券、湘财证券、世纪证券、西部证券、金元证券、国联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金通证券、国盛证券。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6日